

國立屏東大學教務處推廣教育中心 辦理【111年專長增能學分班】招生簡章

- 一、依據：教育部 111 年 4 月 27 日日臺教師(三)字第 1112601639 號「111 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在職進修專長增能學分班」函辦理。
- 二、招生對象：
- 1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合格在職專任教師。
 - 2、具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合格教師證書，且聘期為三個月以上之在職代理、代課或兼任教師。
 - 3、於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任教，且聘期為三個月以上，並符合就業服務法規定資格之該科外籍在職教師。
- 三、招生人數：本校 111 年度開設「性別平等」、「海洋教育」、「戶外教育」、「人權教育-人權與社會發展」、「臺灣新住民與多元文化教育」及「原住民教育」等議題。
- 四、上課地點：國立屏東大學屏師校區敬業樓（詳細地點另行公告）
（原林森校區，屏東市林森路 1 號）
- 五、課程名稱及開課時程

課程名稱/ 課程代碼	授課師資	課程簡介	開班起訖日期	上課時間
海洋教育/ 海洋教育/	專任師資： 陳佑 杜坤良	*單元一 海洋探索與體驗教育理論 *單元二 海洋生態探索與永續發展 *單元三 航海與船艇操作* 單元四 水域活動安全與水上求生技術 *單元五 海洋休閒運動規畫 *單元六 海洋運動考證實務分享 *單元七 海洋環境探究與實務	7/25~7/28	8:00~12:00 13:00~17:00
			7/29 海洋教育場域參觀（自付保險費、船票、活動費用）	8:00~12:00

戶外教育/	專任師資： 黃露鋒 郭東雄 涂瑞洪 林俊達	*戶外休閒教育概論 *千百樂運動探索 *定向越野 *攀樹與結繩	8/1-8/4	08:00~12:00 13:00~17:00
		*傳統射箭 *單車戶外探索	8/5	08:00~12:00
原住民教育/	專任師資： 李馨慈 呂美琴 林慧年 郭東雄	*原住民教育發展歷程 *當法規遇上原住民傳統文化與教育 *聲教具製作與運用實務 *原住民族文化資產	8/2~8/4	09:00~12:00 13:30~17:30
		*部落文物修復與維護實作 *部落文物修復與維護實作 *原住民族土地與生態智慧 *專題演講 *原住民食物系統 *部落文化踏查	8/1 8/5 部落文化 踏查(自付實地 操作之費用)	08:00~12:00 13:30~17:30
性別平等/	專任師資： 王大維 王儷靜 蔣琬斯 業界師資： 瑪達拉·達 努巴克	*性別概論：從兩性到性別 *多元性別樣貌與校園處境 *性別平等教育法與相關法規之介紹	7/18、7/22	09:10~12:00 13:00~17:30
		*情感教育 *性別平等融入教學 *多元性別與教育 *性別暴力與校園性別事件防治 (含性侵害及家庭暴力防治) *性教育 *愛滋防治教育反思 *性別與科學 *族群、多元文化與性平教育 *性平融入教學教案成果發表	7/19~7/21	09:10~12:00 13:00~17:00
人權教育- 人權與社	專任師資： 邱毓斌	*台灣人權發展歷程：百年回望 *當代社會與人權的關係	8/22	08:10~12:00 13:30~17:20

會發展/	蔡依倫 陳馥瑋 夏傳位 蘇慶軒 吳品賢 林育諄 業界師資： 邱伊翎 林 彤 翁國彥 陳采邑	*非營利組織在當代人權發展中的重要性 *文史保存、社區與人權 *經濟、全球化與人權 *轉型正義與當代政治人權省思 *性別與人權 *生態、環境與人權 *勞工人權：從蔣渭水「同胞需團結，團結真有力」講起 *人權與民主深化：審議民主與參與式預算 *迫遷、居住權與都市規劃 *人權實踐經驗(1)：「為『壞人』辯護」是怎麼回事？ *人權實踐經驗(2)：原住民族的人權之路 *人權、公民教育與教學運用 *兒童權利公約與校園民主 *台灣人權網絡與資源之運用 *從特赦政治犯到國際人權運動串聯	8/23~26	09:10~12:00 13:30~17:20
臺灣新住民與多元文化教育/	張義東	單元一：移民研究與台灣新住民 單元二：台灣視角中的東南亞社會與文化 單元三：多元文化主義、多元文化教育與台灣社會 單元四：教育視角中的移民、文化與認同 單元五：多元文化、跨域設計、教材研發與發表	7/18 7/21 7/19~20 7/22	09:10~12:00 13:00~17:30 09:10~12:00 13:00~17:00

*本課程如遇疫情影響將以疫情指揮中心公告調整教學方式。

五、招生方式：

- 1.函請縣市政府轉知所屬學校，請符合資格之教師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參加課程。
- 2.傳送以下報名文件以供審核報名資格
(傳真:08-7232678 或 e-mail:pt1159@mail.nptu.edu.tw)
 - (1)合格教師證書影本
 - (2)在職證明或聘書影本
- 3.學分費由教育部全額補助，惟實地操作之費用(如保險費及場地使用費等)和代辦性質之費用(如書籍費及實驗材料費)需自付。

六、課程管理辦法：

- (一)隨堂點名：授課教師及助教將進行隨堂抽點，確實掌握學員出勤狀況。
 - (二)成績考核：由授課教師依學員之平時表現、作業、測驗等，考核學員之學習成果，並適時給予建議與指導。如學員無故缺考，該次考試成績以零分計算。係公假、喪假、重病住院、或特殊事故不能參與各種考試，經請假核准者准予補考，補考成績按實得成績給分。
 - (三)請假規定：
 1. 學員如遇不可抗拒之因素，得以請假，請假以小時為單位，未滿1小時以1小時計。
 2. 請依規定填寫本校「推廣教育班學員請假單」。
 3. 缺席未達上課時數三分之一(不得超過11小時)且成績及格，並經考評及格，由本校發給學分證明書，並登入教師研習時數。
- 七、機汽車停放區及收費標準：依本校車輛進出校區及停車場管理要點辦理。